

Revised.

區議會文件 2016/第 23 號  
(於 5.4.2016 會議討論)

致元朗區議會主席 沈豪傑  
建議議程於 2016 年 4 月 19 日會議上討論

促加強警力改善元朗治安  
檢討難民收容政策

近日元朗發生多宗劫案令市民感到惶恐，為釋除公眾的疑慮、維持治安及保障居民的生命財產，我們促請當局加強元朗區警力、加強軍裝警員於元朗區內巡邏、改善昏暗環境的燈光照明設施及聯繫商場和商舖裝置閉路電視系統(CCTV)，以針對打擊同類罪案，並儘快緝拿涉案人士歸案。此外，有見難民湧港情況令市民憂慮治安受影響，我們促請保安局儘快檢討難民收容政策。

王威信 黃卓健 陳思靜

2016 年 3 月 24 日

YLDC Received on

24 MAR 2016



# 鄧鎔耀區議員辦事處

通訊地址：新界元朗八鄉橫台山永寧里 200 號地下

電話：2483 3008 傳真：2483 3638

致：元朗區議會主席

沈豪傑先生

## 促請盡快檢討南亞裔難民收容政策

就近日元朗發生多宗南亞裔劫案令廣大市民感到人生安全受到威脅，現促請當局就近日劫案盡快緝拿涉案人士歸案。此外亦希望當局加強元朗區警力，加派警員到各區巡邏，聯絡各大型商場及商鋪裝置閉路電視系統設備，從而監察及打擊同類罪案。

亦希望當局就收容政策作出檢討，例如如何安排難民的住處方便集中管理、辨別真假難民身份、避免假難民濫用本港免遣返機制、難民一旦觸犯嚴重罪行需作即時遣返的安排等等...就以上種種，希望當局盡快擬定適當的安排。



八鄉北區議員  
鄧鎔耀先生

2016 年 3 月 24 日

YLDC Received on

24 MAR 2016

致：元朗區議會 主席  
沈豪傑議員

由：元朗區議員  
麥業成 陳美蓮 黃偉賢 鄺俊宇 杜嘉倫 議員

請把下列提問列入 4 月 19 日元朗區議會大會內討論

要求增加元朗區警力，加強巡邏街道，改善治安

事由：近月，元朗區接連發生多宗劫案，可見元朗區警力明顯不足，以讓賊人有機可乘。市民亦人人自危，擔心成為賊人的下一個目標。

據悉，元朗人口不斷增加，現時元朗人口已升至約 58 萬。隨著區內人口上升，區內警力，如警員人數，亦應有所增加，才能維持區內治安在一定水平，避免日漸惡化。

現就上述議題，作出下列提問及要求：

1. 近年，元朗區警員人數有否按區內人口上升而增加？近五年，元朗區警員人數與區內市民人數的比例為多少？
2. 鑒於有報道指出本區部份劫案與非華裔人士有關，亦有報道指區內持俗稱「行街紙」的非華裔人士有所增加。現詢問，現時居住在元朗區內持俗稱「行街紙」的非華裔人士數目；
3. 就區內聚居的非華裔人士增加，警方有何措施，以促進與非華裔人士的警民關係？
4. 要求警方盡快加強本區警力，增加區內警員及機動部隊人員數目，並要求身穿制服的警員增加在街道上巡邏，以起阻嚇作用，減少區內罪案數字；
5. 為保障難民權益，要求加快對來港難民身份的審核，確保受迫害的難民在本港能得到應得的協助，同時，亦應盡快將不符合難民資格的人士作出遣返安排；
6. 要求政府加強堵截非法入境者。

現要求香港警務處及保安局代表出席會議並就此事宜作出回應及改善。

2016 年 3 月 23 日

聯絡人簽署  
麥業成議員 敬啟



YLDC Received on

24 MAR 2016

致：元朗區議會沈豪傑主席

由：梁福元議員、程振明議員、袁敏兒議員、梁明堅議員

下列提問請列入元朗區議會

二零一六年度第四次會議中討論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

---

**標題： 要求增派警員於元朗鄉村巡邏**

元朗有部份村落，由於租金較低，已成為了大部份申請《禁止酷刑公約》留港人士居住熱點。由於核實難民身份程序需時，導致一些《假難民》有機可乘，伺機在村內犯案。有村民反映《假難民》聚居於那些村落，經常發生集體毆鬥、單車失竊以及販賣毒品，更有村內女士回家途中受到跟蹤，破壞村內治安。有見及此，村民要求警方增派警力於各村落巡邏及加強逮捕非法居留人士。

聯絡人：梁福元議員

電話：24700824

答區議會文件 2016／第 23 號  
(於 5.4.2016 會議討論)

## 警務處

就「促加強警力改善元朗治安 檢討難民收容政策」

### 書面答覆議員提問

就王威信議員、黃卓健議員及陳思靜議員有關標題事宜  
的提問，本處回覆如下：

元朗警區不時因應罪案趨勢，檢討行動策略，亦會因應  
不同情況適當調配警區及總區的行動資源，包括軍裝警員。  
元朗警區對案件的調查工作十分嚴謹，不論犯案人士的種族  
及背景，警方對任何違法行為均會嚴正執法，全力調查，將  
涉案人士繩之於法。

另外，元朗警區非常樂意在安裝閉路電視系統上提供建  
議，亦樂見昏暗環境的燈光照明系統在符合香港法例下得到  
改善。而檢討南亞裔難民收容政策並非警務處的職能範疇。

香港警務處

元朗警區

2016 年 3 月

答區議會文件 2016／第 24 號  
(於 5.4.2016 會議討論)

## 警務處

就「促請盡快檢討南亞裔難民收容政策」

### 書面答覆議員提問

就鄧鏞耀議員有關標題事宜的提問，本處回覆如下：

元朗警區對案件的調查工作十分嚴謹，不論犯案人士的種族及背景，警方對任何違法行為均會嚴正執法，全力調查，將涉案人士繩之於法。元朗警區不時因應罪案趨勢，檢討行動策略，亦會因應不同情況適當調配警區及總區的行動資源，包括軍裝警員。

另外，元朗警區非常樂意在安裝閉路電視系統上提供建議。而檢討南亞裔難民收容政策並非警務處的職能範疇。

香港警務處

元朗警區

2016 年 3 月

答區議會文件 2016／第 25 號  
(於 5.4.2016 會議討論)

警務處

就「要求增加元朗區警力，加強巡邏街道，改善治安」

書面答覆議員提問

就麥業成議員、陳美蓮議員、黃偉賢議員、鄭俊宇議員及杜嘉倫議員有關標題事宜的提問，本處回覆如下：

(1) 人口數量並非增加警區人力資源的唯一指標，而元朗警區現時人手約 1000 人。

(2) 元朗警區沒有相關數字。

(3) 及 (4) 元朗警區不時因應罪案趨勢，檢討行動策略，亦會因應不同情況適當調配警區及總區的行動資源，包括軍裝警員。元朗警區會繼續透過情報主導的行動打擊區內罪案，並提升前線人員收集情報的能力。

另外，元朗警區有多個重點計劃與區內非華裔人士保持溝通。包括每星期透過教長向各廟宇的信眾提供最新的防罪資訊。不定期探訪他們的廟宇，向非華裔人士提供法律講解，加強他們的防罪意識。亦會定期舉行跨部門及機構會議，與非華裔人士組織的代表會面，商討區內非華裔人士的問題，除宣傳防罪訊息外，亦提供一個平台讓各與會代表了解非華裔人士。而針對非華裔的年青人，元朗警區推行了「喜

瑪拉雅」計劃，除了向非華裔青少年進行防罪教育外，亦向有意投考警務工作的非華裔青少年提供一系列的訓練和活動，提升他們的中文水平，裝備他們投考警隊。另外為提升人員與非華裔人士的溝通能力，元朗警區特設「非意通」計劃，由通曉非洲語言的非華裔義工透過電話提供即時翻譯。

(5) 並非警務處的職能範疇。

(6) 加強邊境保安和打擊非法入境活動為新界北總區及元朗警區的首要行動項目之一，我們定當竭力壓止。元朗警區和水警警區會加強對非法入境活動的情報收集，亦會就問題與內地相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及情報交流。同時元朗警區會聯同水警警區、邊界警區、其他政府部門及內地相關執法部門進行聯合行動，以打擊非法入境活動及有關罪行。

香港警務處

元朗警區

2016 年 3 月

答區議會文件 2016／第 26 號  
(於 5.4.2016 會議討論)

## 警務處

就「要求增派警員於元朗鄉村巡邏」

書面答覆議員提問

就梁福元議員、程振明議員、袁敏兒議員及梁明堅議員  
有關標題事宜的提問，本處回覆如下：

元朗警區不時因應罪案趨勢，檢討行動策略，亦會因應  
不同情況適當調配警區及總區的行動資源，包括軍裝警員。  
元朗警區對案件的調查工作十分嚴謹，不論犯案人士的種族  
及背景，警方對任何違法行為均會嚴正執法，全力調查，將  
涉案人士繩之於法。

香港警務處

元朗警區

2016 年 3 月



電話 Tel 2829 3801 傳真 Fax 2507 3581

覆函請註明本處檔號 In reply please quote this ref L/M (2) in RALOS 6-20/8/R

來函檔號 Your ref.: HAD YL DC/I3/I0/I(2016)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入境事務處  
Immigration Departmen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元朗區議會  
林家馨秘書

林秘書：

元朗區議會第一次特別會議-有關檢討難民收容政策

就麥業成議員、陳美蓮議員、黃偉賢議員、鄺俊宇議員、杜嘉倫議員、鄧鎔耀議員、王威信議員、黃卓健議員及陳思靜議員有關檢討難民收容政策的查詢，現一併回答如下。

為有效打擊免遣返聲請機制被濫用的情況，並加快處理免遣返的聲請個案，政府正計劃從入境前管制、審核程序、羈留、執法及遣返等四個範疇，全面檢討有關策略。

首先，在入境前管制方面，政府會考慮引入入境前登記措施，阻截企圖以旅客身份來港後提出聲請的人登機；並按需要檢討免簽證政策；考慮更新《入境條例》，加重偷運人口的刑罰，加強打擊人蛇集團。

另外，為進一步改善現時審核程序，政府會考慮修改法例，清楚訂明審核程序，收緊時限，禁止拖延；又會檢討公費法律支援及酷刑聲請上訴委員會/免遣返聲請呈請辦事處的運作；以及加強搜集外國情況資料的能力。至於羈留方面，政府亦會研究賦權入境處羈留更多聲請者，以及所需的法律修訂及配套事宜。

最後，入境事務處會加強與外國領事館聯繫，加快遣送程序，加強執法，打擊非法工作等罪行，

入境事務處處長

(陳競新 代行)

2016 年 4 月 1 日

(於 5.4.2016 會議討論)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保安局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Security Bureau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文件：2478 7334

(共 2 頁)

電話號碼 TEL NO.: 2810 2433

傳真號碼 FAX NO.: 2810 7702

新界元朗橋樂坊 2 號  
元朗政府合署 13 樓  
元朗區議會  
沈豪傑主席

沈主席：

**要求增加元朗區警力，加強巡邏街道，改善治安**

感謝 貴區議會就上述事宜提出的意見。就議員 2016 年 3 月 23 日提交文件中提及的事項，保安局回覆如下。

警務處一直關注不同社群或界別人士干犯各種罪行的情況，並按各區情況制定相應的預防及打擊策略。就非華裔人士包括非法入境者在港犯案的情況，警務處除了著重源頭執法，增強邊境的反偷渡行動及在各口岸監控外，亦加強了與入境事務處（入境處）及內地執法機構的合作，共同堵截非法入境者。此外，警方繼續與相關政府部門和境外執法機構、各國駐港領事館，以及非華裔社群保持聯繫和情報交流，適時採取行動打擊有關罪行。

自 2014 年政府實施統一審核機制後，免遣返聲請人的人數大幅飆升。除出現濫用審核程序外，聲請人犯罪的情況亦帶來嚴重社會及公眾秩序問題，令人關注。

- 2 -

在 2016-17 年政府會增加入境處及上訴委員會的人手以加快處理有關聲請及上訴。預計入境處在 2016-17 年度作出決定的聲請可由今年的 2 200 宗增至 3 000 宗以上。此外，政府也會從入境前管制、審核程序、羈留、執法及遣送等四個範疇，全面檢討有關策略，以有效打擊非法入境和逾期居留問題。

維持治安及打擊罪行屬於警務處日常的工作範疇，警務處元朗警區代表將會出席 4 月 5 日的區議會特別會議，解答議員有關區內治安的提問。入境處亦會派員出席有關會議，解答免遣返聲請審核程序及非華裔非法入境者獲擔保外釋等事宜。

保安局局長

( 趙文軒



代行)

2016 年 4 月 1 日

副本送：

警務處元朗區指揮官  
入境事務處處長